新北市能仁家商109學年度運動防護員甄選簡章

壹、依據：

一、高級中等學校以下體育班設立辦法第11條。

二、教育部體育署中華民國109年8月20日臺教體署學(三)字第1090028410A號函核定辦理「109學年度補助各級學校約用運動防護員巡迴計畫」。

貳、甄選名額及僱用期間：

一、甄選名額：正取1名，備取2名，備取人員以補足本次缺額為限。

二、僱用期間：自通知報到起至110年7月31日止。錄取人員受聘期間如僱用原因消失或不適任該項工作經學校主動通知，應無條件解除僱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

參、報名資格：

報名者須具備下列資格始得報考：

1. 未具有雙重國籍或多重國籍且年齡在
2. 之中華民國國籍（大陸地區人員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者，須在臺灣地區設籍10年以上）。

二、具有國內外大學或獨立校院以上學士學歷（含）以上畢業者。

三、持有教育部體育署（或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核發之運動傷害防護員證照。

肆、報名表件下載：

簡章、報名表及各項附件，即日起公告於下列網站，請自行下載使用。

一、新北市能仁家商網站（https://www.nrvs.ntpc.edu.tw）。

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網站（<https://www.dgpa.gov.tw/>）

伍、薪資：依教育部體育署補助各級學校約用運動防護員工作酬金標準表之學（碩）士第1年標準（學士薪資每月新臺幣3萬2,466元；碩士薪資每月新臺幣3萬7,132元）核發，並享有勞（健）保費、職災費、年終獎金、勞工退休金。

陸、工作地點及內容：

一、工作地點：中心駐點於新北市能仁家商（新北市新店區文中路53巷10號）。

二、工作內容：

（一）提供中心駐點學校學校體育班學生之運動防護與管理，包含運動傷害預防、傷害初步評估與急救處理、傷後復健等工作。

（二）建置運動傷害防護室運作流程、進行運動防護任務與健康管理工作，並隨時更新中心駐點學校及區域巡迴輔導學校體育班學生運動傷害處理紀錄與工作報告。

（三）規劃中心駐點學校有關運動安全與傷害預防衛教講座運動傷害防護研習課程，並與區域輔導中心辦理基本防護教育工作與相關運動傷害座談會，並提升鄰近醫療院所共同照護體育班學生健康之合作意願，建構區域醫療服務資源網。

（四）協助學校運動團隊學生健康評估與遭重大運動傷害之急救處理與轉診就醫流程；執行運動治療及復健處方，並進行後續諮商與教育。

（五）提供學校運動團隊學生有關體重管理與安全減重之教育，預防熱傷害、體能調整不良所致疲勞與身體不適之傷害發生。

（六）確認學校運動團隊學生運動傷害防護紀錄，擬定傷害預防及復健計畫，且指導大專院校運動傷害防護實習生執行相關運動傷害防護工作，掌握復健進度、檢視恢復成效。

（七）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柒、報名方式：

一、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09年10月30日(星期五)下午16時止。

二、報名地點：新北市能仁家商體育組（新北市新店區文中路53巷10號）。

三、報名程序：（報考者請上網自行下載報名相關表件）

（一）採親自或委託報名（委託報名者須繳交委託書）至指定地點現場繳驗證件，始完成報名手續；通訊報名一律不予受理。

（二）請攜帶下列各項證件正本（依序排列裝訂），正本驗畢當場發還（相關證件影本1份並依序裝訂成冊繳交備查）

1.報名表

2.國民身分證

3.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4.運動傷害防護員資格證明書。

5.具結書。

6.男性報名者須檢附退伍令或免役證件影本。

7.自傳

四、前述應檢附繳交報名資料及文件，於報名時備妥審查，逾時不受理補件。

捌、甄選日期、時間、地點及方式：

一、日期：109年11月9日(星期三)上午9時起。

二、地點：新北市能仁家商體育組（新北市新店區文中路53巷10號）。

三、甄選方式：面試、實際操作。

四、應考人請於109年11月9日(星期三)上午8時30分前，持准考證、國民身分證至體育組完成報到手續，未依規定時間報到或證件不齊者不予受理，考生不得異議。考試時間到，經唱名3次未到者，取消應考資格，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考。

玖、錄取方式：

一、錄取名額：正取一名，備取一名。

二、總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拾、放榜：

一、錄取名單俟函報教育局核定後公告本校網站，並通知錄取人員辦理到職及簽約事宜。

二、應考人個別成績通知單由新北市能仁家商以限時掛號寄出。

拾壹、附則：

一、報名者如持偽造、變造證件辦理報名手續，應負相關民事、刑事法律責任；錄取後

始發現有前述情事者，立即無條件解僱之，其缺額由備取人員遞補。

二、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導致前述各項甄選作業、日程及地點更動時，將公告於新北市能仁家商網站（https://www.nrvs.ntpc.edu.tw）。

三、因應各項防疫措施，依相關規定辦理，必要時可視實際需要公告於前述網站。

四、本簡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及新北市能仁家商甄選委員會決議辦理之；

如有補充事項，將公告於新北市能仁家商網站（https://www.nrvs.ntpc.edu.tw）

五、諮詢電話：

（一）試務相關疑問：新北市能仁家商體育組(電話：02-29182399分機155，傅組長）。

（二）試場相關疑問：新北市能仁家商體育組(電話：02-29182399分機155，傅組長）。

（三）申訴信箱：[sssh1018@sssh.tyc.edu.tw](mailto:sssh1018@sssh.tyc.edu.tw)。

中華民國 109 年 09 月 15 日

新北市能仁家商109學年度運動傷害防護員甄選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 身分證字號 | | | | 性別 |  | 出 生  年月日 | | 年 | | 月 | 日 | | 貼相片處 |
|  | | | | 電話 | （家）：  （公）：  （手機）： | | | | | | | |
| 通訊處 | 郵遞區號 | | | | | | |
|  | | | | | | |
| E-mail | | |  | | | | | | | | | | | | | |
| 學歷 | | | 學校名稱 | | | 科系 | | | 組別 | | | | 起訖日期 | | | | |
|  | | |  | | |  | | | | 年 月至 年 月 | | | | |
|  | | |  | | |  | | | | 年 月至 年 月 | | | | |
| 運動傷害防護證書號 | | |  | | | | | | | | | | | | | | |
| 主要  經歷 | | | 服務單位 | | | 職稱 | | | 工作項目內容 | | | | 起訖日期 | | | | |
|  | | |  | | |  | | | | 年 月至 年 月 | | | | |
|  | | |  | | |  | | | | 年 月至 年 月 | | | | |
|  | | |  | | |  | | | | 年 月至 年 月 | | | | |
| 資  格  審  查 | | □報名表。□國民身分證（驗正本，影本附貼於本表）。□畢業證書（驗正本，繳影本）。  □教育部體育署(或前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核發之運動防護員合格證書或物理治療師國家證照。  □具結書。□委託書。□運動傷害防護工作支援證明文件。□限時掛號回郵信封。  □其他符合報考文件（驗正本,繳影本）。□准考證。□其他證明文件。  ※考生請自行勾註應考身分：□ 一般身分 □ 具原住民身分□ 持有身心障礙手冊 | | | | | | | | | | | | | | | |
| 請自行黏貼身分證影本 | | 考生身分證影本（正面） | | | | | | | 考生身分證影本（反面） | | | | | | | | |
| 本人所附資料若有不實，除應負法律責任外並同意取消錄取資格。報名人簽章： | | | | | | | | | | | | | | | | | |
| 審查  結果 | | □符合報考資格  □不符合報考資格 | | | 書面資料  初審人員核章並  核發准考證 | |  | | | | 書面資料  複審人員核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應考  紀錄 | □到考 □缺考 | 甄選  成績 |  |
| 甄選  結果 | □正取第 名  □備取第 名 □未錄取 | 備註 | 錄取標準：總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 |

新北市能仁家商109學年度運動傷害防護員甄選

具 　 結 　 書

本人 參加新北市能仁家商109學年度運動傷害防護員，如有虛偽陳述或所附資料文件不實，除取消錄取資格外，並願附偽造文書之民事、刑事責任暨放棄先訴抗辯權。

如蒙錄取而無法於簡章規定期限內繳交體檢表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本人同意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

特此切結

立切結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住 址：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月　 　　日

新北市能仁家商109學年度運動傷害防護員甄選 委託書

本人　　　　　　　因故無法親自前來辦理（□報名 □報到），特委託(姓名)　　　　　　　　代為申辦，並接受其申辦結果無任何疑義。

此 致

新北市能仁家商

委託人： （本人親筆簽名）

身分證字號：

住 址：

被委託人： （本人親筆簽名）

身分證字號：

住 址：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新北市能仁家商109學年度運動傷害防護員甄選  准 考 證   |  | | --- | | 貼相片處  請黏貼3個月內  2吋正面脫帽  半身照片 |   姓 名：\_\_\_\_\_\_\_\_\_\_\_\_\_\_\_\_\_  准考證號碼：\_\_\_\_\_\_\_\_\_\_\_\_\_\_\_\_\_ | |
| 日 期 | 中華民國109年 11月 9 日(星期三) |
| 時 間 | 上午9時起開始（上午8時30分前報到） |
| 地 點 | 新北市能仁家商（新北市新店區文中路53巷10號） |
| 注意事項：  一、考試當日需持准考證、國民身分證以供查驗。  二、應考人請於109年11月9日上午8時30分前至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學體育組完成報到手續，未依規定時間報到者不予受理，應考人不得異議，考試時間到，經唱名3次未到者，取消應考資格，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考。  三、應考人須嚴守考試紀律，不得擾亂考場秩序，如有作弊或冒名頂替者，即取消應考資格。  四、發聲設備、行動電話、PDA等通訊器材(請關機或拔掉電池）。  五、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更動甄選日程及地點時，將公告於新北市能仁家商網站（https://www.nrvs.ntpc.edu.tw），不再另行通知，如有疑問請來電查詢或自行上網查詢。查詢電話：電話：02-29182399分機155，傅組長。 | |

新北市能仁家商109學年度運動傷害防護員甄選

簡要自傳

報考人姓名：

一、家庭狀況簡介：

二、專長及興趣：

三、學、經歷：

四、個人特質簡略描述：

五、報考動機：

六、如獲甄選進用時之計畫與抱負：